

呼和浩特食品经营许可证变更

产品名称	呼和浩特食品经营许可证变更
公司名称	内蒙古龙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新城税务局西二楼
联系电话	0471-6904444 13015222220

产品详情

呼和浩特食品经营许可证变更?

1. 窗口资料签收。申请人到窗口提出申请并提交申请材料。窗口人员核验申请材料，经书式审查，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的即时签收资料。
2. 窗口受理审查。书式资料签收后予以受理，在进行网上资料填报的系统上也将资料签收并进行下一步审查。
3. 作出决定。无需现场核查的按照食品销售经营者要求，经审查确定是否准予许可。
4. 制作证书或通知书。准予许可的，行政审批窗口制作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并通知申请人到窗口领取。不予许可的，行政审批窗口制作不予许可通知书并通知申请人到窗口领取。

9.2 餐饮服务经营者或单位食堂

9.2.1 需现场核查

2. 窗口受理审查。书式资料签收后予以受理，在进行网上资料填报的系统上也将资料签收并提起现场核查。
3. 现场核查。主体业态为餐饮服务经营者或单位食堂，需要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核实的，由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现场核查。
4. 作出决定。根据现场核查结论作出是否准予许可的决定。

5. 制作证书或通知书。准予许可的，行政审批窗口制作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并通知申请人到窗口领取。不予许可的，行政审批窗口制作不予许可通知书并通知申请人到窗口领取。

9.2.2 无需现场核查

3. 作出决定。无需现场核查的按照餐饮服务经营者或单位食堂要求，经审查确定是否准予许可。

10 申请表格及填写范本：（略）

食品经营许可（注销）办事指南

1 受理范围

1.1 具备食品经营许可注销核准申请条件的食品经营者。

1.2 符合下列条件，可提出申请：

食品经营者终止食品经营，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销手续。

2 许可依据

法律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。

规章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《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、《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（试行）》。

规范性文件：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《浙江省食品经营许可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。

3 实施机关

本行政许可办理机关为县级以上的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。

4 审批条件

许可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

《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、《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（试行）》

必要条件

满足下列全部条件的，予以许可：

（1）符合受理范围；

（2）登记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。

5 申请材料

纸质申请材料采用A4纸，手写材料应当字迹工整、清晰，复印件申请人均应签名、复印清晰、大小与原件相符。